

公司代码：600516

公司简称：方大炭素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92,809,096.85 元。报告期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4,400,652,608.66 元，提取盈余公积金后再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扣除 2018 年已分配 2017 年现金股利 3,398,709,318.2 元，累积未分配的利润为 4,092,602,176.83 元。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公司发展及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807,393,378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9 股，共计转增 885,622,755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693,016,133 股；不分红，不送红股。实施利润分配时，如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股本总数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转增股数进行相应调整。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方大炭素	600516	ST方大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安民	张爱艳
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镇炭素路277号	甘肃省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镇炭素路277号
电话	0931-6239106	0931-6239195
电子信箱	fdts730084@fangdacarbon.com	fdts730084@fangdacarbon.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石墨及炭素制品、铁矿粉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有石墨电极、高炉炭砖、炭素新材料和炭素用原料。主导产品有超高功率、高功率、普通功率石墨电极；高炉用超微孔、微孔、石墨质、半石墨质、高导热炭砖，铝用普通阴极、大截面半石墨质阴极，石墨化阴极和镁电解用石墨阳极以及各种矿热炉用内衬炭砖、高档炭糊；特种石墨制品、核电用炭材料（高温气冷堆炭堆内构件）、生物炭制品、锂离子电池用负极材料和炭/炭复合材料等炭素新材料产品。公司已发展成为世界前列的优质炭素制品生产供应基地，国内涉核炭材料科研生产基地。公司炭素生产企业主要分布在西北、东北、西南等地区。产品广泛应用于冶金、能源、化工、机械、医疗、生物等行业和高科技领域，产品畅销全国 30 多个省、市、自治区，并远销欧美、俄罗斯、东南亚、中东等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

公司供产销体系独立、完整。在核心关键技术方面依法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独立享有所有权与使用权。生产经营方面，结合市场供给和市场需求两个方面的变化，优化产品的品种结构，由生产主管部门组织生产计划的编制及实施，按照工艺流程，下达至各生产分厂，细分至车间、班组；销售管理方面，划分业务区域，产品配货、售后服务分解至业务经理，细化到每个客户，根据业务经理反馈的市场需求，统筹安排发货，力争保障客户需求；采购管理方面，通过询比价、电子招标等方式优化并扩展原材料采购渠道，提高采购效率，增加透明度，完善价格、质量综合对比体系，择优采购。

(二) 行业情况说明

炭素行业是国家的重要原材料工业，由于其优良特性，在很多特殊领域是任何金属和非金属材料都替代不了的特殊材料，是典型的循环经济产业。广泛应用于冶金、化工、机械制造、航空航天、风能太阳能核电新能源等领域。我国的石墨电极、炭电极、预焙阳极和阴极、炭块类、炭糊类、特炭类在全球无论产能还是产量都位于前列。

2018 年,我国炭素市场进入新的发展阶段，炭素行业包括上下游的产能同时进入扩张期。受 2017 年石墨电极市场上涨效应的影响，2018 年石墨电极企业开工率上升明显，产能有效释放。但纵观全年，炭素产品特别是大规格石墨电极产品的供需矛盾，并没有发生根本性转变。

据中国炭素行业协会不完全统计，2018 年 1-12 月石墨电极产量 65 万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17.83%。石墨电极销量 58.7 万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率为 6.77%。2018 年 1-12 月石墨电极库存量 7.3 万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1.63%。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年
--	-------	-------	----------------	-------

总资产	16,091,379,185.05	13,952,843,216.55	15.33	8,056,102,507.60
营业收入	11,650,954,412.81	8,350,476,104.76	39.52	2,395,291,581.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92,809,096.85	3,620,418,597.08	54.48	67,448,90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26,015,642.39	3,496,032,066.99	58.07	19,780,979.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625,994,927.11	9,702,611,455.03	30.13	5,835,981,549.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4,253,829.91	3,458,918,798.38	65.20	315,163,673.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21	2.11	52.13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11	2.04	52.45	0.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07	46.62	减少2.55个百分点	1.1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521,919,798.06	2,560,757,052.09	3,093,162,602.41	2,475,114,96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94,467,635.85	1,272,092,914.75	1,358,200,511.11	1,068,048,035.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94,934,394.33	1,268,371,126.09	1,441,159,732.10	921,550,389.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312,998.73	1,672,613,420.61	2,360,818,688.04	993,508,722.5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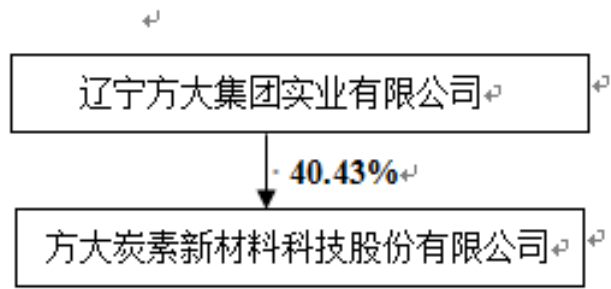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5,40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3,445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0	730,782,992	40.43	0	质押	357,000,00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0	23,104,200	1.28	0	未知		国有 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 司	15,944,421	21,964,934	1.22	0	未知		未知
付小铜		9,872,220	0.55	0	未知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七 组合		4,870,887	0.27	0	未知		未知
刘伟		4,611,700	0.26	0	未知		未知
芜湖润瑞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877,661	4,490,548	0.25	0	未知		未知
陕西秦煤实业集团运 销有限责任公司	-1,683,855	3,916,249	0.22	0	未知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华泰柏瑞沪 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86,300	0.20	0	未知		未知
张雪峰		2,581,440	0.14	0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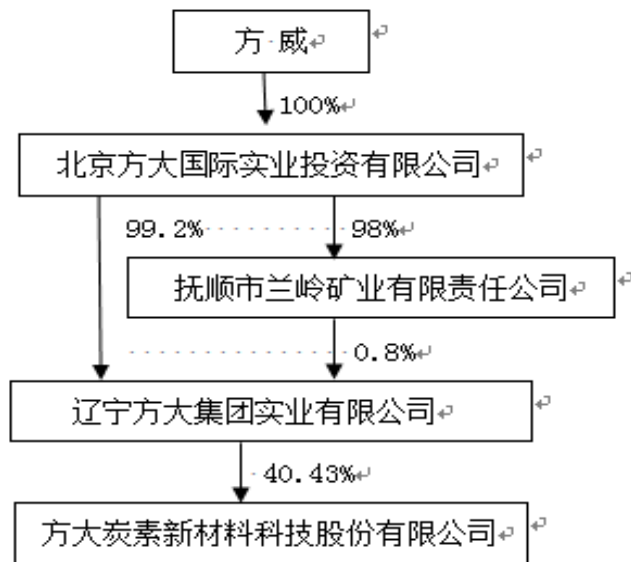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石墨炭素制品 18 万吨（其中：石墨电极 15.9 万吨，炭砖 1.8 万吨），生产铁精粉 62.7 万吨；营业总收入实现 1,165,095.44 万元，同比增长 39.52%；归属于母公司的净

利润 559,280.91 万元，同比增长 54.48%。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合并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	期末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金额 3,096,906,828.74 元；期初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金额 3,893,984,841.57 元。
将应收利息、应收股利与其他应收款合并为“其他应收款”列示。	期末其他应收款列示金额 73,113,791.63 元；期初其他应收款列示金额 86,785,282.41 元。
将固定资产清理与固定资产合并为“固定资产”列示。	期末固定资产列示金额 1,639,096,009.83 元；期初固定资产列示金额 1,619,465,200.34 元。
将工程物资与在建工程合并为“在建工程”列示。	期末在建工程列示金额 433,037,718.71 元；期初在建工程列示金额 365,292,762.39 元。
将应付账款与应付票据合并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	期末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金额 493,082,545.53 元；期初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金额 430,460,368.26 元。
将应付利息、应付股利与其他应付款合并为“其他应付款”列示。	期末其他应付款列示金额 266,003,874.39 元；期初其他应付款列示金额 507,448,743.64 元。
新增研发费用报表科目，研发费用不再在管理费用科目核算。	本期增加研发费用 18,782,654.79 元，减少管理费用 18,782,654.79 元；上期增加研发费用 15,315,695.23 元，减少管理费用 15,315,695.23 元。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抚顺方大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辽宁抚顺	辽宁抚顺	生产企业	60		新设
上海方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企业	100		新设
青岛龙诚电源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生产企业	85		新设
抚顺莱河矿业有限公司	辽宁抚顺	辽宁抚顺	生产企业	97.99		同一控制合并
成都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生产企业	100		同一控制合并
抚顺方泰精密碳材料有限公司	辽宁抚顺	辽宁抚顺	生产企业	100		同一控制合并
抚顺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抚顺	辽宁抚顺	生产企业	65.54		非同一控制合并
合肥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生产企业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成都蓉光炭素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生产企业	59		非同一控制合并
吉林方大江城碳纤维有限公司	吉林	吉林	生产企业	7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成都方大炭素研究院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科学研究	100		新设